

证券代码：873108

证券简称：康宁特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违规担保事项整改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经公司自查，2023年3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康宁特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编号为KFQ20E2023090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期限：授信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3月19日止），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并于同日签署了编号为KFQ20E2023090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编号为KFQ20230109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于2023年3月2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编号为BKFQ20E2023090A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编号为DKFQ20E2023090A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的房屋（豫（2017）新密市不动产权第0001503号），抵押合同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在发生时未履行相关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担保。

二、整改进展及完成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补充确认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04），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完成了对该项担保事项的所有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完成对上述违规担保的整改工作，后续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